

证券代码：834185

证券简称：黎明钢构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黎明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宁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西湖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西湖支行

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，期限三年，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、低风险业务（银行承兑汇票业务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）等合计授信，具体授信额度以招商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。授信项下的贷款拟由公司土地、厂房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朱宁以及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总经理杜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按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黎明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3 日